

浦江县教育研究与教师培训中心文件

浦研训〔2020〕19号

关于组织浦江县 2020 年暑期教师业务学习的 通 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直属单位：

根据县教育局《关于做好 2019 学年第二学期期末和暑假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浦江县教职工师德师风培训与考核办法〉的通知》和《关于调整 2020 年适岗竞聘时间和师德师风培训与考核内容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现将我县 2020 年暑期教师业务学习安排通知如下：

一、日程安排：

时 间	内 容	组织部门
7 月 20 日 至 8 月 7 日	新入职教师培训	人事科 研训中心
8 月 21 日	《弘扬师德风范 争做幸福教师》县师德辅导员（骨干）培训	研训中心
8 月 25 日	中、高考文化科目教师学科能力测试	教育局
8 月 26 日	教职工回校报到	各中小学 幼儿园 直属单位
8 月 27 日- 29 日	师德教育、业务学习、教育教学大讨论、开学准备等工作	各中小学 幼儿园 直属单位

8月30日	上午	师德教育、 业务学习、 教育教学大 讨论、开学 准备等工作	下午	业务考试 (2:00~3:30)	研训中心
				师德师风测试 (4:00~5:00)	人事科
8月31日	学校自主安排				各中小学 幼儿园 直属单位

注：

1. 8月30日下午组织的高中教师业务考试对象为音乐、美术、体育等学科教师。
2. 8月30日下午组织的初中教师业务考试对象为任教信息技术、音乐、美术、体育等学科教师。
3. 中职学校教师业务考试由学校自行组织。
4. 中、高考文化科目教师学科能力测试具体事宜由教育局另行下文。

二、学习培训及备课：

1. 师德培训

根据暑期开展师德教育的需要，请各学校根据《弘扬师德风范 争做幸福教师》培训项目报名情况，通知师德辅导员（骨干）于8月21日9时到研训中心（平七路1号）2号楼二楼阶梯教室参加《弘扬师德风范 争做幸福教师》县师德辅导员（骨干）培训，并由师德辅导员（骨干）负责本校教师师德培训。

2. 教师业务培训

教师业务培训包括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和新教师岗前培训，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具体内容与要求请注意查收文件或短信通知。

3. 教师专业发展培训选课工作

请各校做好2020年下半年教师专业发展选课、审核工作，选课通知另文下发。

4. 师德和业务学习、经验交流

(1) 根据《关于印发〈浦江县教职工师德师风培训与考核办法〉的通知》和《关于调整2020年适岗竞聘时间和师德师风培训与考核内容的通知》文件要求，各校要认真组织学习有关《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2008年修订)》、《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金华市中小学教

师职业行为十条禁令》（金市教人〔2019〕12号）、党员干部应知应会（一）（二）（三）、《关于下发〈浦江县教育系统网络行为六规范〉的通知》（浦教〔2015〕31号）、《关于深入开展教育教学中“不担当不作为”典型问题专项治理的通知》（浦教普〔2018〕25号）、《幼儿园、小学、中学、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的教师专业标准》、教育部关于印发《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的通知（教师〔2015〕5号）、教育部关于印发《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2012修正）》、《精读版！习近平的民法典“讲义”》、《最新通过的〈民法典〉帮助小明解决了人生的10大难题》以及《金华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新教师入职宣誓制度（试行）〉〈金华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试用期管理制度（试行）〉〈金华市教师师德承诺制度（试行）〉〈金华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试行）〉〈金华市教师师德档案制度（试行）〉〈金华市教师光荣退休欢送制度（试行）〉的通知》（金市教办人〔2020〕4号）和《关于开展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金市教办人〔2020〕3号）等政策法规方面的文章。

（2）各校要认真组织以浙江省“互联网+义务教育”城乡结对帮扶学校教学教研基本要求（试行）“教师日常行为规范”“课程改革”“大语文观”“特色建设”“分层教学”“核心素养”“拓展性课程的开发、开设”“新高考背景下的课堂教学”“高中学考、选考、高考及生涯规划教育”“高中必修课分层教学”等为内容的大讨论。

（3）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和任教学科，有感而发，写一篇教育反思文章。

（4）组织一线骨干教师作专题讲座，有条件的学校可邀请专家作专题报告。每校可以安排优秀班主任和学科教学骨干作大会经验交流。

（5）提倡以集团总校为龙头组织集团教师各类培训活动。

5. 集体备课

（1）各校应组织教研组、备课组制订好学期教学计划，并就本备课组如何实施课堂转型及深化课程改革提出建设性意见。

(2) 各教研组利用高考、选考、学考、中考和期末试卷为素材，开展学科试卷命题和评价研讨活动。

(3) 各教育集团以“互联网+义务教育”中小学校结对帮扶工作、集团内学校如何开展合作活动为主题的研讨活动。

(4) 各备课组制定好本学期教学计划。每位教师至少备好 3 课时教案，教案须规范，如采用电子教案的须有对比修改稿。

(5) 各学科组要认真组织新任教师的岗前培训工作，以说课、试教、写教学反思等多种形式进行培训。

三、业务考试

1. **考试时间：**8 月 30 日下午 2:00~3:30

2. **考试科目：**

高中：音乐、体育、美术。

小学：语文、数学、英语、科学、道德与法治。

初中、小学：音乐、体育、美术、信息技术。

幼儿园：统一试卷

教师若跨学科任教，考试科目由学校指定。

3. **考试内容及范围：**

满分为 100 分，时间为 90 分钟。

(1) 小学、初中：教材教法、课程标准、学科知识。

(2) 幼儿教师：学前教育学和心理学

(3) 高中音体美教师：学科专业知识。

4. **组织实施**

(1) 业务考试组织形式分县研训中心抽测和学校组织考试。

县研训中心抽测对象为一年见习期满的新教师（雇员制教师）（上述考试科目所注明的学科），抽测地点在浦江四中，抽测时间为 8 月 30 日下午 2:00~3:30。一年见习期满的新教师（雇员制教师）业务测试结束后继续在四中参加师德师风测试。

学校组织的考试由学校校长和书记监试，考试期间县教育局和研训中心将派巡视员督查各校业务考试组织工作。

男教师 55 周岁、女教师 50 周岁以上由学校单独安排考场开卷考试，考试成绩不作为教师考核依据而仅供参考。

(2) 业务考试试卷由县研训中心统一印制，请各校于 8 月 20 日前根据附件 2、附件 3 中对应的网址或扫描二维码填写相关信息。

(3) 各校于 8 月 30 日上午 8:30~10:00 落实专人到县教研师训中心 2 号楼资料室（联系人钱向群老师）处领取试卷。落实好相关的考务工作，试场桌子前后左右间距必须大于 80cm，印有“姓名”、“学科”的桌贴粘于桌子左上角，考前 5 分钟方可启封试卷袋，理科科目需准备好草稿纸。

(4) 各校针对教师业务考试情况进行认真分析，结合教师平时教育教学业务情况，对教师教育教学业务能力进行一次全面评价；对学校的综合实力进行一次评价，并制定教师专业发展计划，落实教师培养的具体措施。

考试结束后各校要认真组织阅卷和登记分数，根据《浦江县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管理意见》要求，学校应将业务考试成绩记入教师业务档案，并作为考核的重要内容。

学校业务考试成绩册于 9 月 5 日前通过钉钉发送到研训中心祝娟娟。

业务考试答题卷 9 月 10 日前回送到县研训中心 1 号楼 203 办公室。

书面评价报告于 9 月 10 日前送县教研师训中心 1 号楼 203 办公室。

四、师德师风测试

（一）测试时间：

8 月 30 日下午 4:00~5:00

（二）测试对象：

未参加过师德师风闭卷考试的在编在职教职工。

（三）组织实施：

测试由学校组织，学校校长、书记监考，测试内容将在人事钉钉工作群中通知，请及时做好收发工作。请各学校（单位）认真组织测试和阅卷，测试以 85 分为合格分。达不到合格分的，由学校（单位）在个人年度考核师德部分酌情扣分。

五、作息时间：

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附件 1：浦江县 2020 年暑期教师业务考试工作须知

附件 2：2020 年暑期教师业务考试参加人数统计表

2020 年浦江县教师业务考试人数统计表(幼儿园)

<https://www.wjx.cn/jq/84884383.aspx>



2020 年浦江县教师业务考试人数统计表（小学）

<https://www.wjx.cn/jq/84871959.aspx>



2020 年浦江县教师业务考试人数统计表(初中)

<https://www.wjx.cn/jq/84885165.aspx>



2020 年浦江县教师业务考试人数统计表(高中)

<https://www.wjx.cn/jq/84885379.aspx>



附件 3：一年见习期满的新教师（雇员制教师）考试人数统计表。一年见习期满的新教师（雇员制教师）考试名单由人事关系所在学校报送。

<https://www.wjx.top/jq/84881883.aspx>



浦江县教育研究与教师培训中心
2020 年 7 月 17 日

抄送：**教育局办公室、人事科、普教科、职教科，陈建浦、黄平标、朱柏烽同志。**

浦江县教育研究与教师培训中心

2020 年 7 月 17 日印发

附件 1:

浦江县 2020 年暑期教师业务考试工作须知 (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

特别提醒：考前 5 分钟方可启封试卷袋！

序号	项 目	具体事项
1	考试时间	8 月 30 日下午 2:00~3:30
2	考试科目	(1)高中：音乐、体育、美术。 (2)小学：语文、数学、英语、科学、道德与法治。 (3)初中、小学：音乐、体育、美术、信息技术。 (4)幼儿园：统一试卷 (教师若跨学科任教，考试科目由学校指定，职校未列入的部分专业课由学校组织命题。)
3	领卷时间	8 月 30 日上午 8:30~10:00 落实专人到县教研师训中心钱向群老师处领取试卷。
4	考场要求	桌子左右前后间距必须大于 80cm，印有“姓名”、“学科”的桌贴粘于桌子左上角。
5	监试人员	校长、书记
6	启封时间	考前 5 分钟方可启封试卷袋。理科科目需准备好草稿纸。
7	卷首填写	校名和姓名写在答题卷左上角。
8	试卷批阅	密封装订，学校组织骨干教师、校际交叉、联盟或委托批阅。阅卷用参考答案从钉钉群上下载。
9	评价报告 成绩报送 答卷回送	学校业务考试成绩册于 9 月 5 日前通过钉钉发送到研训中心祝娟娟。 业务考试答题卷 9 月 10 日前回送到县研训中心钱向群老师处抽查复阅。 书面评价报告于 9 月 10 日前送县教研师训中心钱向群老师处。